

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应交验单证及办理程序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8/2021_2022__E5_8A_9E_E7_90_86_E8_BF_9B__c32_38240.htm 办理进(出)口货物报关应

交验单证及办理程序 目前海关实行集中电子审单，报关人可进行EDI报关。报关人在通过EDI系统向海关申报时可不必交验相关书面单证资料，但必须依法办理齐全相关单证手续。海关通过EDI系统对电子报关数据审核合格后，在货物验放现场，海关再通过EDI电子数据验核报关人应交验的书面单证资料无讹后，方能放行货物。

(一) 进(出)口货物应提供的单证资料

- 1、如系代理报关，应交验进(出)口货物的收货人或发货人委托报关人代理报关的书面委托书。
- 2、货物进(出)口报关单及随附进(出)口发票、装箱单、合同。
- 3、国家限制进(出)口商品应交验“进口配额证明”或“进口许可证”“出口许可证”。
- 4、国家法定检验检疫商品应交验《入境货物通关单》或《出境货物通关单》。
- 5、受机电产品贸易管制商品应交验“机电产品进口证明”。
- 6、属特定管理的商品应交验“重要工业品进口证明”或“特定商品证明”。
- 7、国家鼓励投资内外资项目进口设备或其它减免税货物需交验海关核发的“征免税证明”。
- 8、加工贸易进(出)口货物应交验“加工贸易登记手册”。
- 9、需收汇的应交验外汇核销单。
- 10、报关员证；
- 11、需要依法交验的其它有关单证。

(二) 以上单证，须向现场海关完整齐全提供有效原件，经现场海关审核无讹后

- 1、不需征收税费的报关单即在现场办理查验放行手续；

需征税的货物由海关开出税票交货主凭以向其开户行缴纳税款(监管手续费在海关缴

纳) 报关单暂留海关。 2、在法定纳税期限(7天)内纳税后,凭盖有银行“收讫”章并日戳的税票到海关核注。经海关验核无误后即将报关单交现场办理查验放行手续。 3、超过法定纳税期限需征滞纳金的在核注税票时开出滞纳金缴款书缴纳滞纳金。 4、按规定需收取保金或保函的货物亦在现场接单审核时办理。 (三)、办理程序: 1、由预录入公司或报关公司预录入电子报关数据传给海关审单部门。 2、海关通过电子审单或专家人工审单合格后向报关人发出指令,报关人即可打印进(出)口货物报关单。 3、报关人持报关单及上述单证向现场海关办理纳税验放手续。 4、正常报关单的申报手续可在三分钟内完成。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